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獎學金快報第 8 輯 111.05.03

壹、請公布周知，若有合乎申請條件者，請即至教務處查閱資料，並備妥證件，儘快提出申請。
 貳、每一申請個案，至遲在本表所訂截止日前送達教務處註冊組，俾便進行審核，逾期不受理。

序號	獎學金名稱	金額(本校名額)	申請起迄日期	申請條件	承辦
45	章亞若基金會 單親清寒獎學金	5000	~111.05.18	1. 設籍臺北市之單親家庭子女。 2. 智育80分以上，德行優異。 3. 持有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或有具體事實證明經濟困難者。	顏
46	慈林教育「慈愷」 助學金	10000	~111.05.24	1. 清寒家庭子女。 2. 智育70分以上。未有小過以上處分。	廖
47	台灣寰宇希望協會 希望獎學金	5000~12000	~111.06.17	1. 經證明家境清寒或經濟負荷沉重。 2. 智育達75分以上。 3. 德育達80分以上。	廖

● 補辦學生證皆需一段時間方可製作完畢，若需學生身分證明，請至註冊組辦理在學證明。